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关于开展 2025 年 福建省市场监管局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

根据《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闽市监认证〔2025〕226 号）要求，由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承担“蔬菜中噻虫嗪和噻虫胺残留量的测定”和“水中无机氟离子和氯离子的测定”能力验证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测试项目

产品及参数	参考测试方法	联系方式
蔬菜中噻虫嗪和噻虫胺残留量的测定	GB 23200.121-2021 、 GB 23200.39-2016、GB/T 20769-2008 或其他食品相关检测标准	0591-83731239 (冯老师)
水中无机氟离子和氯离子的测定	GB/T 5750.5-2023、GB 8538-2022 、 HJ 84-2016 、 SL 86-1994 或其他食品相关检测标准	0591-83762015 (唐老师)

二、参加对象及有关事项

1. 根据闽市监认证〔2025〕226 号文要求，已获得省级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并具有本通知所列项目检测能力的检验检测机构，必须参加能力验证。（注：对多地点的实验室，已获得资质认定的上述项目检测能力的实验室各地点均必须参加本

次能力验证。)初测费用由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

2. 本次能力验证提交的检测结果为不满意(离群)的检验检测机构,应自行参加测量审核,并按时将整改报告连同测量审核满意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我单位审查确认后汇总结果上报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3. 其他检验检测机构(含生产企业实验室)自愿参加,报名费用1500元/家,请于2025年9月26日前将能力验证费用以公对公方式汇至以下账户,汇款时请在备注栏注明“能力验证”。

开户名: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开户银行:福州工行凤凰支行

账号:1402013409008800303

4. 报名截止日期为9月26日。请参加实验室前往网址cma.fqii.cn注册报名。如在报名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请及时与我单位联系。

三、联系方式如下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联系人:0591-83731239(蔬菜)冯老师

0591-83762015(水)唐老师

地址:福州市马尾经济开发区葆桢路101号

邮编:350015

院网址:www.fqii.cn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2025年9月11日